（上接B081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信息技术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公司（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957,552,142.33元，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1,106,137,154.25元，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公司利润分配问题以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10,613,715.43元、一般风险准备112,396,832.81元和交易风险准备110,613,715.43元，扣除2020年内分配给股东的利润220,615,905.51元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可供投资者分配的未分配利润总额为2,509,449,127.40元。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 4,469,581,7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6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339,688,209.58元（含税）。

本次分配股利后剩余未分配利润2,169,760,917.82元转入下一年度。2020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听取。《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7、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听取。《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8、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合规负责人的考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绩效考核有关事项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高管人员绩效奖励有关事项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

23、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4、逐项审议通过了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

（1）在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与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徐朝晖女士、王毛安先生、陈强先生、栾兰先生、徐谦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在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与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周冬生先生、邓莹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在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徐朝晖女士、王毛安先生、陈强先生、栾兰先生、徐谦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项的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在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项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提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该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6、审议通过了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董事会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审计费用包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58万元（包含为完成审计工作所支付的全部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25万元（包含为完成审计工作所支付的全部费用）。若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确定相关审计费用的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提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8、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将于2021年5月13日14:00在西安市东新街319号8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本次会议听取了以下事项：

1、会议听取了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会议听取了公司《原总经理何方及原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齐冰离任审计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4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召开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3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东，同一表决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和深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执行。

8、深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由于公司股票是深股通股票，通过依法交易深股通股票成为公司股东的境外投资者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股票名义持有人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相关人员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深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执行。

9、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7日

10、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11、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东新街319号8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4、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5、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1年度自有资金投资业务规模及风险限额指标的提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3月17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6、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提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3月17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7、关于提请审议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相关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逐项表决。相关关联方股东应回避表决，亦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8、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9、听取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非表决事项）；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10、听取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非表决事项）；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11、听取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非表决事项）；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12、听取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非表决事项）。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听取，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所提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三、本次会议议案编码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所有议案 | √ |
| 1.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 |
| 2.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 |
| 3.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 √ |
| 4.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 √ |
| 5.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1年度自有资金投资业务规模及风险限额指标的提案 | √ |
| 6.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提案 | √ |
| 7.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
| 7.01 | 公司及子公司与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 √ |
| 7.02 |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 √ |
| 7.03 | 公司及子公司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 |
| 7.04 | 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 √ |
| 8.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 √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9:00至17:00。

3、登记地点：西安市东新街319号8幢西部证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710004

传真：029-87406259

4、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5、会期预计半天，费用自理。

6、联系人：贾咏斐 李逸潇

电 话：029-87406171

传 真：029-87406259

7、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并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73。

2、投票简称："西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9:15–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单位：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上述受托人代为出席于2021年5月13日召开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委托权限为：出席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依照下列指示对大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记录等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此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所有议案 | √ | | | |
| 1.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 | | | |
| 2.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 | | | |
| 3.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 √ | | | |
| 4.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 √ | | | |
| 5.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1年度自有资金投资业务规模及风险限额指标的提案 | √ | | | |
| 6.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提案 | √ | | | |
| 7.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 | | |
| 7.01 | 公司及子公司与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 √ | | | |
| 7.02 |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 √ | | | |
| 7.03 | 公司及子公司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 | | | |
| 7.04 | 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 √ | | | |
| 8.00 |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 √ | | | |

附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行使表决权的指示，请在上列表格中 "同意"、"反对"、"弃权" 所对应的空格内选择一项打"√"，只能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2、若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或作出的指示无效的，视为全权委托，受托人可酌情行使表决权。

3、委托人为法人单位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16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向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1年4月20日，会议在西安市东新街319号8幢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其中监事亢伟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仁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审核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核年报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4、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听取。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7、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提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8、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9、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核季报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10、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也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开展提供便利；

相关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5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20]3022号文《关于核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50,551,931股新股。截至2020年12月21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向非公开发行对象的定向发行，非公开发行对象认购本公司普通股967,741,935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7.7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499,999,996.25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律师会计师费用、证券登记费、资料制作费用各项发行费用，合计36,525,258.6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63,474,737.58元。根据本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承销协议》，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将募集资金总额7,499,999,996.25元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入银行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开户账号 | 存入资金金额 |
|---|---|---|
|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 806010001421045813 | 2,500,000,000.0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 129902986610800 | 1,000,000,000.00 |
|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 011011180000006131 | 999,999,996.25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72010078801200003945 | 2,000,000,000.0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新街支行 | 3700012129200156260 | 1,000,000,000.00 |
| 合计 | | 7,499,999,996.25 |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0XAAA30055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
| 1 | 2020年12月21日募集资金余额 | 7,499,999,996.25 |
| 2 | 减：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款 | 0.00 |
| 3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60.00 |
| 4 |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7,499,999,936.25 |

2020年12月21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新街支行扣除账户管理费60元，2020年度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20年12月22日，本公司及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存管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开户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2020年12月31日存放金额 |
|---|---|---|---|
|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 806010001421045813 | 2,500,000,000.00 | 2,500,000,000.0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 129902986610800 |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
|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 011011180000006131 | 999,999,996.25 | 999,999,996.25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72010078801200003945 |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新街支行 | 3700012129200156260 | 1,000,000,000.00 | 999,999,940.00 |
| 合计 | —— | 7,499,999,996.25 | 7,499,999,936.2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西部证券本年度实际未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募集资金总额（注1） | 746,347.47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00%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补充营运资金 | 不适用 | ≤750000 | ≤750000 |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其中：1. 用于发展交易与投资业务 | | ≤260000 | ≤260000 | | | 0.00% | | | | |
| 2.发展资本中介业务 | | ≤240000 | ≤240000 | | | 0.00% | | | | |
| 3.子公司增资 | | ≤120000 | ≤120000 | | | 0.00% | | | | |
| 4.营业网点及渠道建设 | | ≤20000 | ≤20000 | | | 0.00% | | | | |
| 5.偿还债务 | | ≤40000 | ≤40000 | | | 0.00% | | | | |
| 6.信息技术和风控体系建设 | | ≤20000 | ≤20000 | | | 0.00% | | | | |
| 7.其他运营资金投入 | | ≤50000 | ≤50000 | | | 0.00% | | |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750000 | ≤750000 | 0 | 0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合计 | | ≤750000 | ≤750000 | 0 | 0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无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7,463,474,677.58元（注2），专户活期存款，用于后续补充公司资本金、营运资金及偿还债务。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注1：募集资金总额根据扣除保荐承销费、律师会计师费用、证券登记费、资料制作费用后的净额填列。

注2：募集资金结余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注1中募集资金净额减银行账户管理费60.00元。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0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本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一、会计政策变更

（一）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关于租赁的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列报的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执行。

（二）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关于租赁的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列报的会计处理将按照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的 《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新租赁准则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

（1）完善租赁行为定义，增加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新租赁准则明确，"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新租赁准则第二条），并要求在租赁开始日即明确，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同时，新租赁准则还对包含租赁和非租赁成分的合同如何分拆，以及何种情形下应将多份合同合并为一项租赁合同进行会计处理作了规定。

（2）承租人会计处理由双重模型修改为单一模型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不再区分经营租赁、融资租赁，采用统一的会计处理模型，对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针对上述简化处理事项，新租赁准则明确承租人可以选择采用与原经营租赁相似的方式进行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3）完善承租人后续计量，补充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新租赁准则明确，承租人可控范围内发生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承租人应当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企业应视其变更情况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或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4）完善租赁信息列示和披露

在承租人方面，对租赁相关的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折旧和利息、现金流出等在财务报表中的列示作出了明确规范。在出租人方面，增加披露相关租赁收入及未折现租赁收款额等信息。此外，出租人还应当根据理解财务报表的需要，披露有关租赁活动的其他定性和定量信息。

2、新租赁准则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2021年1月1日期初数，分别增加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565,652,810.44 元，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调整 | 2021年1月1日 |
|---|---|---|---|
| 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 630,100,612.83 | 630,100,612.83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 | 10,283,163.67 | 10,283,163.67 |
| 其他资产 | 457,552,587.58 | -74,730,966.06 | 382,821,621.52 |
| 资产合计 | 63,849,746,435.39 | 565,652,810.44 | 64,415,399,245.83 |
| 负债： | | | |
| 租赁负债 | – | 567,275,040.10 | 567,275,040.10 |
| 其他负债 | 153,401,413.01 | -1,622,229.66 | 151,779,183.35 |
| 负债合计 | 37,741,750,663.74 | 565,652,810.44 | 38,307,403,474.18 |

二、会计估计变更

（一）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等11个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职工教育经费提取与使用管理的意见》(财建[2006]317号)的有关规定：一般企业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1.5%足额提取教育培训经费，从业人员技术要求高、培训任务重、经济效益较好的企业，可按2.5%提取，列入成本开支。

公司目前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2.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计提未使用的职工教育经费余额为12,618.02万元（母公司口径）。

（二）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2019年4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加强企业职工教育经费财务管理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根据该通知："企业职工教育经费年度提取比例在1.5%–8%范围内确定，且不得随意变更。企业可以根据实际管理需要，以上一年度实际发放职工工资总额为基数，年初一次性或逐月计算提取职工教育经费"。

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1.5%，逐月计算提取职工教育经费。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减少2021年度财务报表科目"业务及管理费——职工教育经费"1,100万元，增加利润总额1,100万元，本项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21年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对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六、备查文件

1、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1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因公司连续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年限已达到《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年限，须进行变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项无异议。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0014469

截至2020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合伙人202名，注册会计师126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34人。

致同2019年度业务收入19.9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4.8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11亿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94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58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19年末，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649.22万元。

致同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倪军，199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开始在致同执业，未为本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党小民，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立宇，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07年成为本所质控合伙人，未为本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3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公司拟支付致同2021年度审计费用83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5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25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本公司所处行业、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招标确定，较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收费无变化。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年限8年，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信永中和自2013起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至2020年已连续为公司服务8年，已达到《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年限，须进行变更。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信永中和、致同均进行了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进行了沟通，双方均无异议。公司对信永中和及其工作团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切实履行应尽职责，并提供良好的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1年度拟聘任审计机构开展了一系列调研评价工作，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2020年，公司采取招投标方式开展了年度审计机构的选聘工作。在招标准备阶段，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情况制定选聘审计机构的具体方案，在执行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委员作为评委全程参与评标过程，全面、真实的掌握开标评标会议情况，确保开标评标的公平、公正。通过招投标程序，公司最终选定致同为中标单位。

2、2021年，审计委员会对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致同的执业资质、证券行业审计服务经验、诚信情况、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诚信，并秉承独立原则开展审计工作，具备为公司服务的经验与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及对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查意见，具体如下：

致同为公司通过招标选聘的年审机构，2021年审计委员会开展了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致同的执业资质、诚信情况、投资者保护能力及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的事前审查，认为致同具备足够的诚信、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变更年度审计机构系满足财政部对国有金融企业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要求，变更理由恰当，同意公司聘任致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拟聘任年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经审查，基于对致同的执业资质、证券行业审计服务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及诚信情况等方面情况的独立判断，我们认为，致同具备相应的诚信、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符合年审机构选聘要求和公司年审工作需要。公司变更年度审计机构系满足财政部对国有金融企业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要求，变更理由恰当。公司在发出关于聘请致同的提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认为公司聘任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和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聘任致同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且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聘任致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相应审议程序。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致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一）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1年度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

（三）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四）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独立意见；

（五）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1-019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证券"）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是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因证券和金融服务、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租赁服务、综合服务等发生的交易。关联方名称、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2020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详见后述表格内容。

2021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与关联方西部信托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徐朝晖女士、王毛安先生、陈强先生、栾兰先生、徐谦先生等五位董事回避表决；在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城投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的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周冬生先生、邓莹女士等二位董事回避表决；在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事项时，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该提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西部信托有限公司须在表决该提案时分别回避表决。

（二）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结合业务发展状况对2021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资产证券化等资产管理服务取得收入。 | 参照行业同类业务水平定价。 | 由于业务发生的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以实际发生数额计算。 | 1.30 | 15.03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 | | 0 | 15.46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32.28 | 32.2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为关联方提供承销及保荐服务取得收入。 | | | 0 | 507.08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取得收入。 | | | 5.47 | 174.53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 | | 0 | 0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为关联方提供资产重组、股份制改制等方面服务取得收入。 | | | 0 | 0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为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取得收入。 | | | 0 | 70.75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代理买卖交易服务、期货经纪服务等产生佣金收入、通过特定交易席位为关联方提供交易服务取得的席位收入。 | | | 8.01 | 28.51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 | | 0 | 17.30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关联方销售公司发行的金融产品等服务支付的费用。 | | | 0 | 0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小计 | —— | —— | —— | —— | 47.06 | 860.86 |
|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关联方或其发行的金融产品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 参照行业同类业务水平定价。 | 由于业务发生的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以实际发生数额计算。 | 0 | 0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 | | 0 | 0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 | | 0 | 0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 | | 0 | 0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与关联方进行债券的认购与交易。 | | | 0 | 0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 | | 0 | 0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 | | 0 | 0 |
| | 其他关联方 | | | | 0 | 0 |
| 小计 | —— | —— | —— | —— | 0 | 0 |
| 租赁服务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租赁关联方房屋支付的费用。 | 参照市场租金，经双方公平协商确定。 | 注1 | 2430.47 | 8814.22 |
| | | 公司公务车辆停车费。 | | 不超过4万元。 | 0 | 0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关联方租赁公司房屋取得收入。 | 参照房屋租赁合同。 | 注2 | 5.56 | 120.29 |
| 小计 | —— | —— | —— | —— | 2436.03 | 8934.51 |
| 综合服务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 接受关联方提供会议和酒店服务等支付的费用。 | 参照市场价格，经双方公平协商确认。 | 由于会议、住宿、餐饮等情况发生费用无法估计，以实际发生数额计算。 | 20.27 | 49.60 |
| | | 接受关联方办提供公场地物业管理及员工餐厅管理服务等支付的费用。 | | 物业管理费不超过600万元，其余费用以实际发生数额计算。 | 78.32 | 871.88 |
| | | 接受关联方提供招投标服务等支付的费用。 | | 由于业务发生的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以实际发生数额计算。 | 0 | 0 |
| 小计 | —— | —— | —— | —— | 98.59 | 921.48 |

注：

1、公司与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公司上海金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就租赁上海"晶耀商务广场"3号楼作为办公场地支付费用，年租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税）；与陕投集团所属公司西安人民大厦有限公司就租赁西安人民大厦西楼作为办公场地支付费用，年租金为人民币3400万元（含税）。

2、公司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就租赁房屋的关联交易事项详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总部"晶耀商务广场"3号楼办公场地局部对外出租的公告》（2020-036）。

（三）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发生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距（%）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债券承销取得收入。 | 507.08 | 上年度未预计 | 1.08% | —— | 1、2020年4月2日披露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17）； |
| | | 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取得收入。 | 141.51 | | 2.73% | —— | 2、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总部"晶耀商务广场"3号楼办公场地局部对外出租的公告》（2020-036）； |
| | | 为关联方提供专业投资咨询服务取得收入。 | 70.75 | | 2.91% | —— | 3、2020年7月1日披露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0-045）； |
| | |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代理买卖交易服务、期货经纪服务等产生佣金收入，通过特定交易席位为关联方提供交易服务产生的席位收入。 | 2.8 | | 0.00% | —— | |
| | 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资产证券化等资产管理服务取得收入。 | 13.81 | | 1.11% | —— | 4、2020年10月23日披露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0-073）。 |
| | |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代理买卖交易服务、期货经纪服务等产生佣金收入，通过特定交易席位为关联方提供交易服务产生的席位收入。 | 21.99 | | 0.02% | —— |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资产证券化等资产管理服务取得收入。 | 32.2 | | 2.59% | —— | |
| | 陕西省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取得收入。 | 18.87 | | 0.36% | —— | |
| | 陕西省煤田物探测绘有限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取得收入。 | 14.15 | | 0.03% | —— | |
| | 陕西省成长性企业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资产证券化等资产管理服务取得收入。 | 1.22 | | 0.10% | —— | |
| | 陕西航空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代理买卖交易服务、期货经纪服务等产生佣金收入，通过特定交易席位为关联方提供交易服务产生的席位收入。 | 0.23 | | 0.00% | —— | |
| | 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3.49 | | 0.00% | —— | |
| | 上海城投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资产证券化等资产管理服务取得收入。 | 15.46 | | 1.24% | —— |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代理买卖交易服务、期货经纪服务等产生佣金收入，通过特定交易席位为关联方提供交易服务产生的席位收入。 | 17.3 | | 0.02% | —— | |
| | 小计 | —— | 860.86 | —— | —— | —— | |
| 房屋租赁相关服务 | 西安人民大厦有限公司 | 公司租赁西安人民大厦西楼作为办公场地支付的费用。 | 3238.1 | 3400万元（含税） | 18.39% | 95.24% | |
| | 上海金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公司租赁上海"晶耀商务广场"3号楼作为办公场地支付的费用。 | 5576.12 | 不超过6000万元（含税） | 31.67% | 92.94% | |
| |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租赁公司上海"晶耀商务广场"3号楼作为办公场地的收入。 | 120.29 | 出租的办公场地建筑面积约1169.69平方米，租赁价格7.1元/平方米/日。 | 25.88% | 94.67% | |
| | 小计 | —— | 8934.51 | —— | —— | —— | |
| 综合服务 | 陕西金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接受关联方办提供公场地物业管理及员工餐厅管理服务等支付的费用。 | 871.88 | 物业管理费不超过600万元，其余费用未预计。 | 4.19% | —— | |
| | 西安人民大厦有限公司索菲特酒店 | 接受关联方提供会议和酒店服务等支付的费用。 | 46.9 | 上年度未预计 | 0.23% | —— | |
| | 陕西金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西安皇冠假日酒店 | 接受关联方提供会议和酒店服务等支付的费用。 | 2.7 | | 0.01% | —— | |
| | 陕西天地地质有限责任公司 |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工程建设项目支付的费用。 | 426.61 | 注 | 15.25% | —— | |
| | 小计 | —— | 1348.09 | —— | —— | —— | |
| 采购或销售商品 |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 因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需要，向关联方采购防疫物资。 | 76.91 | 不超过90万元（含税） | 0.65% | 85.46% | |

注：陕西天地地质有限责任公司所涉及工程项目为公司2019年度公开招标中标项目。

除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以外，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下列关联交易时，可按《上市规则》第十章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四十一条的规定免予履行相关义务：

1、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2、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3、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4、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况。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投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亿元，法定代表人袁小宁，住所为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1–13楼；经营范围为：煤田地质、水文地质、矿产勘察的筹建；地质技术服务、地质灾害处理；测绘工程、工程勘察、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煤炭开采的筹建；电力、化工、矿业、新能源的开发；项目投资（仅限公司自有资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酒店经营的筹建；贸易；铁路运销；省政府要求的对全省重点产业领域和重大发展项目的投资管理；煤炭批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陕投集团总资产20,040,327万元，净资产6,599,447万元，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收入7,533,004万元，净利润380,310万元。

2、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控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30亿元，法定代表人戴光铭，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艾路1540号；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原水供应；自来水开发；污水治理；污水处理及输送；给排水设施运营、维修；给排水工程建设；机电设备制造与安装；技术开发咨询和服务；饮用水及设备；饮用水工程安装及咨询服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城投控股总资产6,152,414万元，净资产1,994,999万元，营业总收入656,493万元，净利润76,969万元。

3、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信托"）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亿元，法定代表人徐谦，住所为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32号；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基金投资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西部信托总资产681,383万元，净资产564,971万元，营业总收入100,275万元，净利润42,473万元。

4、其他关联方

公司预计的其他关联方是指根据《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10.1.5条、第10.1.6条，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的，除上述第1至3项关联方以外，公司的其他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陕投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因此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项及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城投控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因此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 条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西部信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陕投集团为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 条第（二）项及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其他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10.1.5条、第 10.1.6条，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预计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且过往的交易均能正常履约，各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均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上述日常业务时均系参照市场价格及行业惯例进行，各方将根据自愿、平等、互惠原则签订有关业务协议，交易金额根据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及协议约定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规则和惯例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业务开展实际需要与关联人签订相关协议。关联交易发生超出预计范围的，公司将按照《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与前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并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也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开展提供便利；

（二）相关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提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独立意见》。

（二）保荐机构对上述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六、备查文件

（一）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三）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独立意见；

（四）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五）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